

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研究

马瑞丽

(郑州轻工业学院 思政部,河南 郑州 450002)



摘要 基于 2012 年新疆 13 个地州市 726 位农民的调查数据,利用多项 Logistic 回归模型,实证分析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结果表明:在农民养老的经济支持、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和总体感觉 4 个方面,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不再是一个普遍现象。子女支持对农民养老的影响,关键是有无子女,而不是子女数量。子女数量对农民养老的影响,是儿子的数量在起作用,女儿数量对农民养老的影响很微弱。新型农保,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农民养老对子女的依赖。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民族差异,主要体现在汉族与维吾尔族、哈萨克族之间。相对于汉族农民而言,少数民族农民养老中的子女支持更加传统,即在经济支持方面,儿子作用更大,在非经济支持方面,特别是在生活照料方面,女儿作用更大。

关键词 农民养老;子女支持;子女数量;性别差异;民族差异

中图分类号:C 913.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3456(2015)04-0013-09

DOI 编码 10.13300/j.cnki.hnwkxb.2015.04.003

农民养老是一个多维度的概念,就其内涵来说,包括经济供养、生活照料和精神慰藉 3 个主要方面^[1-4];就其模式而言,家庭养老是农民养老的主要模式^[5-8]。家庭养老是指由家庭成员赡养老人,但在某种程度上说,家庭养老的实质就是子女养老^[9-10],在中国农村,子女提供的养老支持几乎构成社会支持的全部内容^[11]。子女支持,包括女儿支持和儿子支持两个方面,一般认为,儿子是农民养老的主要依靠^[9,12],在养老支持中起着关键作用^[13]。但随着农村人口老龄化的发展、农民生育观念的转变和人口流动加剧等,农村家庭养老保障逐渐弱化^[14]。那么,女儿和儿子在家庭养老中的作用是否发生了变化呢?如果发生了变化,又发生了怎样的变化呢?这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

关于农民养老中的子女支持,国内学者进行了大量研究^[1,15-17],但这些研究有一个共同的缺陷:较少关注农民养老(特别是非经济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在中国农村社会,性别在决定子女是否为父母提供养老支持中起关键作用^[13]。多数研究认为,儿子通常是经济和家务帮助的主要提供者,而女儿提供更多的是情感支持和生活起居方面的支

持^[18-22]。但也有研究认为,在日常生活照料方面,儿子支持并不比女儿少^[23],在情感支持上,女儿并未表现出性别优势,儿子成为情感支持的主要提供者,影响超过女儿,留守父母身边的儿子更是如此^[24]。郭康健对香港夹心代老年父母照顾问题的研究显示,儿子实际上亦有施予照顾,且其参与不一定比女儿少^[25]。张文娟用 2002 年中国老年人健康长寿调查数据,分析了儿子和女儿对高龄老人的日常照料问题,结果表明:高龄老人日常照料中存在明显的性别差异,高龄老年人有接受来自同性别子女帮助的趋势^[26]。

综上所述,已有研究存在以下几点不足:一是,对代际支持行为中的性别差异研究不够充分,一些研究虽关注了代际之间的经济流动(包括流向与流量)问题^[16,27],但对非经济支持的性别差异问题重视不够;二是,实证研究使用数据较旧,大多是 90 年代的数据,难以较好的反映当下即中国社会转型和体制转轨双重变革以及社会流动加剧背景下的农村代际支持行为;三是,从代际支持的测量方法来看,多数研究以调查时点开始的过去一年^[1,15,28-29]或者是调查期间是否发生代际支持行为及其类型为依据

收稿日期:2014-11-25

基金项目:2012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新疆农村老龄人口贫困化研究”(12CRK006);2011 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新疆项目“人口老龄化背景下新疆农(牧)民养老风险与保障策略研究”(11XJJC840005)。

作者简介:马瑞丽(1981-),女,讲师,博士;研究方向:社会保障与社会政策、经济哲学。E-mail: mary8152@163.com

来进行测量,这种操作化的方法有其合理性(实质是取平均数),但不足之处是,这个时间之外发生的代际支持行为则不能包括在内(如大额医疗费用支持,因为疾病风险是不确定的),期间发生(如小额的、琐碎的)但被遗忘(因为没有记录)的支持行为也不能包括在内,而这种情况对于低龄老人家庭是非常常见的,据此反映的代际支持行为也很可能是有偏的;四是,已有研究没有对农村特别是新疆少数民族地区的农村做专门研究,特殊的地理位置和人文环境决定了新疆农村代际支持行为的特殊性,有必要做专门研究。

鉴于已有研究存在的不足,本文拟在以下几个方面有所突破,以弥补现有研究的不足:

(1)利用2012年的最新调查数据,实证考察农村代际支持行为中的性别差异及其影响因素,特别是非经济支持中的性别差异及其现状问题;细化一些学者得出的“子女数对老年人经济支持有显著影响”的结论^[15],即子女数对老年人经济支持的影响,到底是女儿的数量,还是儿子的数量在起作用,抑或是女儿和儿子的数量都在起作用。

(2)把调查的地点转向新疆这样一个少数民族聚集的落后地区,研究这样一个特殊人文环境下的农村代际支持行为,重点分析不同民族特征的农民,子女支持在他们养老中的作用及其性别差异。

(3)把调查的对象,从农村老年人扩展到所有成年农民(18岁以上),这样做的依据是:农民对发生在自己身边的代际支持行为有正确的认识,尽管有些农民现在还没有达到老年,但是他们可以观察到那些有老年人家庭中发生的代际支持行为,并经过多年积累和沉淀,形成正确的认识,因其是客观现实的反映而具有科学性和合理性。

(4)用农民对养老中子女支持作用的主观感受,代替已有研究大多以某一个时点开始的某一段时间内是否发生代际支持行为来测量代际支持行为的做法,以农民的综合感受,来分析实际发生的代际支持行为。这样做的依据是农民是理性的,农民会根据儿子和女儿在养老中提供的实际支持来判断谁的作用更大。

一、数据来源及其代表性分析

1. 调查地区基本情况

鉴于实地调查中人力、物力以及语言等方面的障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简称“新疆”),常常成为大

型调查数据收集中的漏选地区之一,使得这样一个有着特殊地理位置和人文环境地区相关研究比较匮乏。本文选择新疆作为调查地点,试图弥补关于新疆实地调查数据缺失以及相关研究匮乏的现状。新疆地处中国西北边陲,亚欧大陆腹地,面积166.49万 km^2 ,占中国国土面积的1/6,陆地边境线5600km,周边与8个国家接壤,是古代丝绸之路的重要通道。从行政区划来看,新疆下辖2个地级市、7个地区、5个自治州,11个市辖区、19个县级市、62个县、6个自治县。从人口分布来看,2011年新疆总人口2183.3万,其中汉族人口占40.1%。46个少数民族中,人口最多的少数民族依次是维吾尔族、哈萨克族、回族、柯尔克孜族、蒙古族。2011年,新疆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到5432元,有87.0%的被调查地区已经正在试行新型农保,其中有65.5%的农民已经参加了新型农保。

2. 抽样设计与实施

本次调查依托于教育部青年基金项目“新疆农牧民养老风险与保障策略研究”。为了保证调查数据中年龄结构的合理性,本次调查时间安排在2012年1—3月之间。这期间大量的外出务工人员已经还乡,有利于保证调查数据年龄结构的合理性,同时便于调查员的选取。调查地点选取了新疆13个地州市(包括1个市、7个区、5个自治州)56个县(包括市辖区、县、县级市)67个村。调查员由石河子大学商学院2008级、2009级、2010级和2011级4个年級的统计、人力资源管理、金融与民族班等专业的67名学生构成。调查问卷经过了专家讨论和试调研,调查员经过了专门培训。调查采取等额概率抽样方法,按照新疆各地州市的乡村人口总数,确定各地州市理论上应该发放的问卷数,由调查员入户进行结构式问卷访问。共发放问卷1000份,回收问卷939份,剔除无效问卷后,共获得有效问卷726份。调查样本分布情况详见表1。

3. 样本代表性分析

从被调查对象的基本分布情况来看(见表2),男性所占比例为67.0%,女性为32.7%;超过80.0%的被调查对象处于已婚状态,非在婚(包括未婚、离异、丧偶)的为16.3%;接近80.0%被调查对象的文化程度为初中及以下水平,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只有20.0%左右;绝大多数被调查对象的年龄在30~59岁之间,所占比例接近70.0%;62.6%的被调查对象认为自己的健康状况好,14.1%的被调查对象

认为健康状况不好,另有23.3%的被调查对象认为健康状况一般;被调查对象中,汉族占46.7%,维吾尔族占28.3%,回族占14.6%,哈萨克族占5.8%,其他民族占4.6%。被调查对象反映的信息,特别是年

龄分布、健康状况、文化程度、婚姻状况、民族分布5个方面的基本分布情况可以很好地说明,本次调查数据符合新疆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农牧民分布的基本情况,调查数据质量较高,代表性较好。

表1 调查样本的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	区县(市)个数	样本村个数	发文问卷数	回收问卷数	有效问卷数
乌鲁木齐市	2	2	25	25	25
吐鲁番地区	2	3	40	40	26
哈密地区	2	2	26	26	26
塔城地区	4	5	60	60	60
阿勒泰地区	2	2	35	35	33
阿克苏地区	6	8	125	125	84
喀什地区	11	12	194	179	137
和田地区	5	6	115	82	26
昌吉回族自治州	4	4	60	60	44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8	12	190	190	178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2	2	30	30	27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5	5	60	59	45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	3	4	40	28	15
合计	56	67	1 000	939	726

表2 被调查对象的基本分布情况

项目	类别	频数	占比/%	项目	类别	频数	占比/%
性别	男	487	67.3	婚姻状况	已婚	606	83.7
	女	237	32.7		非在婚	118	16.3
文化程度	没上过学	95	13.1	年龄	18~29岁	94	13.0
	小学	210	29.0		30~44岁	239	33.1
	初中	264	36.5		45~59岁	264	36.6
	高中中专	117	16.2		60~74岁	97	13.4
	大专以上	38	5.2		75岁以上	28	3.9
健康状况	非常好	202	28.0	民族	维吾尔族	204	28.3
	比较好	250	34.6		哈萨克族	42	5.8
	一般	168	23.3		汉族	337	46.7
	不太好	92	12.7		回族	105	14.6
	很不好	10	1.4		蒙古族等	33	4.6

二、变量及其统计分布与模型选择

农民养老包含经济支持、生活照料和精神慰藉3个主要方面,因此,分析农民养老中的子女支持,也应该主要从这3个方面来展开。

1. 因变量

本文要研究的问题是“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由于农民养老包括了上述3个主要方面的问题,因此,本文的因变量除了上述3个主要方面之外,又加入了1个综合指标,即农民对养老中子女支持行为的总体感觉。调查中把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问题,操作化为可测量的指标,即“您认为,在养老的下列3个方面,女儿和儿子相比,谁起的作用更大?”3方面的问题具体是:在经济

支持方面,女儿和儿子相比,谁的作用更大;在生活照料方面,女儿和儿子相比,谁的作用更大;在精神慰藉方面,女儿和儿子相比,谁的作用更大;综合支持来看,女儿和儿子相比,谁的作用更大。答案选项为:“女儿作用更大=1,儿子作用更大=2,女儿和儿子作用一样大=3”。

2. 自变量

根据已有文献的回顾和研究目的,本文的主要解释变量包括4个:一是,是否有儿子,变量类型为虚拟变量;二是,是否有女儿,变量类型为虚拟变量;三是,儿子的数量,变量类型为定距变量(可近似看做连续变量);四是,女儿的数量,变量类型为定距变量(可近似看做连续变量)。具体分析,到底是有无儿子和有无女儿对农民养老的作用更大,还是儿子

数量和女儿数量对农民养老的作用更大;同时分析,在控制其他变量的情况下,到底是儿子的数量,还是女儿的数量对农民养老的作用更大。

3. 控制变量

本文的控制变量^①主要有以下 5 个:

一是性别。在农村,性别差异不仅体现在社会地位的差异、婚姻状况的差异等,还体现在观念、子女依赖性差异等诸多方面,这些差异以及已有研究文献的做法,是本文控制性别变量的主要依据。变量类型为虚拟变量。

二是年龄。选择的依据是,已有学者在分析子女数量对家庭养老的作用时,首先控制了年龄这个变量^[15],因此,本文也把年龄这个变量作为控制变量纳入模型之中。变量类型为连续变量。

三是民族。由于本文的调查地点是新疆,新疆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地区,不同民族农民的子女在养老中的作用可能有所不同。新疆以维吾尔族、哈萨克族、回族和汉族人口为最多,并以汉族、维吾尔族、回族、哈萨克族以及其他民族为序,人口数量依次递减。因此,本文主要比较 4 个民族的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其他少数民族归类为其他

民族。变量类型为分类变量。

四是新型农保。农民养老包括 3 个方面的主要内容,但 3 个方面都是以经济支持为基础和核心的,在商品化手段缺失和制度化安排缺位的背景下,农民“养儿防老”在某种程度上说,是一种理性选择。但随着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简称新型农保)的逐步健全,其在农民养老中的补充作用甚或替代作用,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子女在农民养老中的作用。因此,本文把新型农保作为一个控制变量。变量类型为虚拟变量。

五是社会流动。在社会转型背景下,农村的人口流动已经成为一种愈演愈烈的趋势,社会流动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他们在家庭支持中的作用和可及性。因此,本文把农民家庭的外出打工人数作为一个反映农民“社会流动”的控制变量加以分析。变量类型为定距变量(可近似看做连续变量)。

自变量与控制变量的定义及其统计分布情况见表 3。

4. 模型与方法

由于本文的因变量是多分类无序因变量, Binary 和 Ordinal Logistic 回归模型不再适用,因此,模

表 3 解释变量的统计描述及其影响方向预测

变量名称	变量定义及其赋值	观察值	均值	标准差	方向预测(经济支持)				
					儿子重要	女儿重要	一样重要		
自变量	有无儿子	您是否有儿子:有=1;无=0	712	0.76	0.43	+	-	-	
	有无女儿	您是否有女儿:有=1;无=0	705	0.73	0.44	-	+	+	
	儿子数量	您有几个儿子:取值范围 1~7	542	1.60	0.85	+	-	-	
	女儿数量	您有几个女儿:取值范围 1~5	518	1.58	0.83	-	+	+	
控制变量	性别	被调查者性别:男=1;女=0	726	0.67	0.47	+	-	-	
	年龄	被调查者年龄:取值范围 18~87	726	45.6	13.8	+	-	-	
	社会流动	外出务工人员:取值范围 0~5	667	0.52	0.90	+	-	-	
	有无农保	是否参加新型农保:参加=1;没有=0	718	0.65	0.48	-	-	+	
	民族	维吾尔族	维吾尔族=1	204	2.61	1.17	+	-	-
		哈萨克族	哈萨克族=2	42			+	-	-
		被调查者的民族:汉族	汉族=3	337			+	-	-
		回族	回族=4	105			+	-	-
蒙古族等		蒙古族等=5	33			+	-	-	

注:方向预测以养老中的经济支持为例,其他因篇幅所限没有列示。“+”表示正向,“-”表示负向。

型选择 Multinomial Logistic 回归模型。在具体方法上,本文不仅要分析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问题,还要对比分析有无子女对农民养老的作用与子女数对农民养老的作用的差异。因此,本文通过两步回归来实现,即第一步,分析在控制其他变量的情况下,有无儿子和有无女儿对农民养老的作用;第二步,分析在控制其他变量(与第一步的控制变量相同)的情况下,儿子数量与女儿数量对农民养

老的作用,然后,根据两步回归的结果,进行比较分析。两步回归时的参照项均为“女儿和儿子作用一样大=3”。

三、模型估计结果分析及其解释

1. 农民养老中子女作用的总体情况

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作用总体情况见表 4。

表 4 因变量及其统计分布 %

		您认为在养老中,女儿和儿子相比,谁的作用更大?			合计
		女儿作用更大	儿子作用更大	女儿和儿子作用一样	
养老的具体方面	经济支持	10.4	44.4	45.2	100.0
	生活照料	36.8	18.0	45.2	100.0
	精神慰藉	30.0	13.1	56.9	100.0
农民的总体感觉		13.0	16.0	71.0	100.0

从表 4 数据显示的结果看,可以明确地得出 3 点结论:一是,在农民养老的经济支持、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和总体感觉等 4 个方面,认为“女儿和儿子作用一样大”的农民所占比例都是最多的,即大多数农民认为,农民养老中的子女支持不存在性别差异。这说明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已经不再是普遍现象。二是,在农民养老的经济支持方面,认为“儿子作用更大”的农民多于认为“女儿作用更大”的农民,前者是后者的 4 倍多,而在农民养老的非经济支持方面(生活照料和精神慰藉),认为“女儿作用更大”的农民多于认为“儿子作用更大”的农民,前者是后者的 2 倍多。这说明,尽管大多数农民认为在养老中“女儿和儿子的作用一样”,但现在这个阶段,子女支持在农民养老中的性别差异并没有完全消除。

三是,超过 70%的农民认为,在养老支持中“女儿和儿子的作用一样”。从养老观念上看,它预示着农民“养儿防老”观念的弱化和“养女也能防老”观念的悄然兴起^②。

2. 有无子女对农民养老支持的影响

表 5 的回归结果表明,农民养老的(经济支持、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和总体感觉)4 个方面的回归模型,总体检验十分显著,有无儿子、有无女儿、性别、年龄、民族、社会流动和新型农保 7 个自变量分别解释了经济支持、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和总体感觉 4 个模型的 35.5%、19.0%、20.3%和 22.2%。有无儿子和有无女儿两个自变量的偏回归系数几乎都显著,在综合分析的条件下肯定了这两个自变量有独立的作用。其中,在控制性别、年龄、民族、社会流动和新型农保 5 个变量的条件下,在养老的经济支持、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和总体感觉 4 个方面,相对于“女儿和儿子作用一样”来看,有儿子的农民认为儿子重要的概率发生比,分别是没有儿子的农民这一概率发生比的 3.2 倍、2.4 倍、5.9 倍和 3.8 倍;有女儿的农民认为女儿更重要的概率发生比,分别是没有女儿的农民这一概率发生比的 3.6 倍、1.8 倍、1.4 倍和

表 5 有无子女对农民养老支持影响的 Logistic 回归结果

解释变量	经济支持(B)		生活照料(B)		精神慰藉(B)		总体感觉(B)	
	儿子重要	女儿重要	儿子重要	女儿重要	儿子重要	女儿重要	儿子重要	女儿重要
有无儿子	1.171***	-2.495***	0.879**	-0.466**	1.783***	-0.635***	1.338***	-1.659***
有无女儿	-0.521**	1.284**	-1.308***	0.577**	-2.113***	0.319	-1.384***	0.704**
男性	0.383**	-0.820***	0.180	0.133	-0.123	-0.208	0.082	-0.502**
年龄	-0.019**	0.055***	0.020**	-0.008	0.020*	0.002	0.022**	0.031***
维吾尔族	1.560***	0.714*	1.108***	1.079***	0.895***	0.633***	0.696**	-0.023
蒙古族	-0.251	0.114	0.297	-0.450	0.660	0.172	0.583	0.505
哈萨克族	0.812**	-0.734	0.815*	0.151	0.626	0.143	1.197***	-0.009
回族	0.276	-0.255	0.231	0.067	0.149	-0.065	0.465	0.074
社会流动	0.306***	0.135	0.256**	0.087	0.119	0.269***	0.305**	0.302**
有无农保	-0.606***	0.109	-0.725***	-0.347*	-0.877***	0.126	-0.424**	0.253
卡方值	234.9		117.8		123.1		127.1	
确定系数	0.355		0.190		0.203		0.222	
显著水平	0.000		0.000		0.000		0.000	

注: *、**、*** 分别表示在 10%、5%、1%水平上显著。性别的参照项为“女性”;民族的参照项均为“汉族”;B 表示回归系数,下同。

2.0 倍。相反,只有儿子的农民更不倾向于认为女儿重要(B 为负),只有女儿的农民更不倾向于认为儿子重要(B 为负)。

3. 子女数对农民养老支持的影响

表 6 的回归结果表明,农民养老的(经济支持、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和总体感觉)4 个方面的回归模型,均通过了显著性检验,儿子数量、女儿数量、性别、年龄、民族、社会流动和新型农保 7 个自变量分

别解释了经济支持、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和总体感觉 4 个模型的 25.6%、17.5%、9.8%和 12.0%。儿子数量这一解释变量有 3 个模型的偏回归系数显著,在经济支持、生活照料和总体感觉 3 个方面,儿子数量每增加 1 个,认为儿子更重要的概率发生比将分别提高 33.3%、47.8%和 38.8%,儿子数量对农民养老的精神慰藉支持无显著影响。女儿数量对农民养老的影响,在经济支持、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和总体感

觉 4 个方面的回归模型中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这说明女儿数量对农民养老的影响缺乏统计学意义,或者说影响很微弱。这一统计结果部分地证实了一些学者得出的“子女数对家庭养老功能没有直接影

响”的结论^[1],即子女数中的女儿数量对家庭养老没有直接影响;细化了一些学者得出的“子女数对家庭养老功能有显著影响”的结论^[15],即子女数量中的儿子数量对家庭养老功能有显著影响。

表 6 子女数对农民养老支持影响的 Logistic 回归结果

解释变量	经济支持(B)		生活照料(B)		精神慰藉(B)		总体感觉(B)	
	儿子重要	女儿重要	儿子重要	女儿重要	儿子重要	女儿重要	儿子重要	女儿重要
儿子数量	0.288**	-0.207	0.391**	0.332*	0.297	0.127	0.328*	0.056
女儿数量	-0.071	-0.056	0.164	0.005	-0.012	0.325	0.222	0.011
男性	0.485*	-0.516	0.000	0.242	-0.587	-0.071	-0.171	-0.025
年龄	-0.035**	0.045**	0.000	-0.029**	0.006	-0.014	-0.001	0.013
维吾尔族	1.426***	0.448	0.913**	1.064***	0.978**	0.432	0.359	-0.220
蒙古族	0.063	-1.909	0.646	-0.692	1.774**	0.197	1.118*	0.087
哈萨克族	0.973*	-1.879	0.470	0.448	0.551	-0.083	1.002*	-20.079
回族	0.227	-0.633	0.432	0.158	0.468	-0.267	0.641	0.206
社会流动	0.292**	0.001	0.295**	0.076	0.116	0.243**	0.390***	0.324*
有无农保	-0.531**	-0.504	-0.513	-0.477*	-0.775*	0.142	-0.351	-0.405
卡方值	86.04		59.54		30.51		34.72	
确定系数	0.256		0.175		0.098		0.120	
显著水平	0.000		0.000		0.062		0.022	

注: *、**、*** 分别表示在 10%、5%、1% 水平上显著。性别的参照项为“女性”;民族的参照项均为“汉族”。

4. 控制变量对农民养老支持的影响

本文的控制变量包括性别、年龄、民族、社会流动和新型农保 5 个变量。结合表 5 和表 6 的统计结果可以发现如下差异:

(1) 性别差异。被调查农民的性别, 他们对养老中子女支持存在性别差异认识的影响, 并不是很明显。4 个回归模型中, 只有 1 个模型通过了显著性检验, 即在经济支持中, 男性农民更倾向于认为儿子重要(B 为正), 这一统计结果部分地验证了学者的结论, 即农民自身的性别影响子女在养老中的性别分工^[26]。

(2) 年龄差异。在经济支持方面, 年龄越大的农民越不倾向于认为儿子重要, 而越倾向于认为女儿更重要, 这一统计结果与大多数学者早期的研究结论以及预测方向相异, 这可能是社会转型与社会环境变迁导致代际关系差引致的结果; 在生活照料方面, 年龄越大的农民越倾向于认为儿子更重要(B 为正), 越不倾向于认为女儿更重要(B 为负), 这一统计结果验证了“儿子在生活照料方面提供的支持, 并不比女儿少”的结论^[19,23]; 在其他方面的差异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 说明在其他方面的差异缺乏统计学意义。

(3) 民族差异。相对于汉族农民来说, 在经济支持方面, 维吾尔族和哈萨克族农民更倾向于认为儿子更重要, 回族和蒙古族等其他民族农民的认识差

异不显著; 在生活照料方面, 维吾尔族农民更倾向于认为女儿更重要, 其他民族农民的认识差异不明显; 在精神慰藉方面, 维吾尔族和蒙古族农民更倾向于认为儿子更重要, 其他民族农民的认识差异不显著; 在总体感觉方面, 哈萨克族和蒙古族等的农民更倾向于认为儿子重要, 其他方面的认识差异缺乏统计学意义。由此可以看出, 相对于汉族农民来说, 少数民族农民养老中, 子女支持的作用更加传统, 即在经济支持方面, 儿子的作用更大, 在非经济支持方面, 特别是在生活照料方面, 女儿的作用更大, 这可能与少数民族特殊的社会经济背景和文化传统有关。

(4) 社会流动差异。在经济支持方面, 社会流动越强的农民, 越倾向于认为儿子重要, 这与农民外出流动以男性居多的现实相符, 外出务工为男性农民支持上一代提供了较好的物质基础; 在生活照料方面, 社会流动越多的农民, 越倾向于认为儿子重要, 这一统计结果再次验证了“儿子在生活照料方面提供的支持, 并不比女儿少”的结论^[19,23]; 在精神慰藉方面, 社会流动越多的农民, 越倾向于认为女儿重要, 这与外出务工农民中女性相对较少的情况相符, 女儿的留守为农民精神慰藉的实现, 提供了养老资源和路径; 在总体感觉方面, 女儿和儿子养老支持作用的差异并不明显, 这与表 4 的统计结果相符, 即超过 70% 的农民总体感觉是, 在养老中“儿子和女儿的作用一样”。

(5)新型农保差异。财政对新型农保的大力支持,决定了新型农保的社会福利性质,尽管新型农保的保障水平还比较低,但是新型农保的建立健全,还是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农民特别是老年农民的经济困境,让他们有了“零花钱”,这将会带来多方面的影响。实证研究结果证实了这一推论,在养老的经济支持和生活照料方面,参加了新型农保的农民,更不倾向于认为儿子更重要,而更倾向于认为儿子和女儿一样重要;在精神慰藉和总体感觉方面,参加了新型农保的农民,更不倾向于认为儿子更重要。这些统计结果,既说明了新型农保对农民养老的经济支持作用,也说明了新型农保的实施,为农民“独立养老”的实现提供了条件和保障,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农民对子女的养老依赖。

四、结论与讨论

本文利用来自2012年新疆13个地州市726位的农民调查数据,实证分析了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研究结论与几点讨论如下。

1. 结论

(1)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不再是普遍现象。统计结果显示,有超过45%的农民认为在经济支持和生活照料方面,女儿和儿子的作用是一样的;有65%的农民认为在精神慰藉方面,儿子和女儿的作用是一样的;有超过70%的农民的总体感觉是,在养老中女儿和儿子的作用一样。这充分说明,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已经不再是一种普遍现象。在社会经济环境的变化、家庭规模的逐渐缩小和人口流动日益加剧的影响下,农民“养儿防老”的传统观念已经弱化,“养女也能防老”的观念正在农村悄然兴起。

(2)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并未完全消除。在经济支持方面,认为儿子作用更大的农民所占比例为44.4%,而认为女儿作用更大的只有10.4%;在生活照料方面,认为女儿作用更大的农民所占比例为36.8%,而认为儿子作用更大的比例只占18.0%;在精神慰藉方面,有30.0%的农民认为女儿作用更大,而认为儿子作用更大的只有13.1%;从农民的总体感觉来看,有16.0%的农民认为儿子的作用更大,而认为女儿作用更大的有13.0%,虽然有差异,但是差异非常小,只有3.0%。这些统计结果说明,尽管从总体上来看,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已经不再是一种普遍现象,但农民养老中子

女支持的性别差异并没有完全消除,而且这种差异主要体现在经济支持方面。

(3)有无子女对农民养老的影响大于子女数的影响。表5和表6的统计结果显示,无论从模型的解释力(确定系数),还是从模型的显著性水平(sig.值),还是从自变量对因变量的影响程度(概率发生比),都显示出:有无子女对农民养老的影响,大于子女数量对农民养老的影响。这也即是说,子女支持对农民养老的影响,关键在于有没有子女,而不在于子女数量的多少。

(4)子女数对农民养老的影响来自于儿子而非女儿。子女数量包含了儿子的数量和女儿的数量2个方面的内容。子女数对农民家庭养老功能的影响,到底是来自儿子还是女儿,并没有引起学者们的足够重视。概括地说子女数对家庭养老功能有直接影响或没有直接影响,都不太严密,因为这种说法掩盖了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实证研究结果证实了这一点,即子女数对农民家庭养老功能是有一定影响的,但子女数对农民家庭养老功能的影响,主要来自于儿子而不是女儿,女儿的数量对农民家庭养老功能的影响不显著,即女儿数量对农民家庭养老功能的影响缺乏统计学意义,或者说女儿的数量对农民家庭养老功能的影响较弱。

(5)农民的资源禀赋对子女支持有显著影响。社会流动增加了子女支持的物质保障能力,有助于子女特别是儿子为父母提供更加全面的养老支持;新型农保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农民对子女的养老依赖,新型农保对农民养老的作用,不仅仅体现在为农民提供了经济支持,还为农民的非经济支持提供了条件和路径。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作用的民族差异,主要体现在汉族与维吾尔族、哈萨克族之间。相对于汉族农民而言,少数民族农民养老中的子女支持更加传统,即儿子在经济支持方面作用更大,女儿在非经济支持方面作用更大。少数民族内部,不同少数民族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不大。

2. 讨论

(1)为什么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差异不再是普遍现象。传统观念认为,儿子是农民养老的主要指靠,“养儿防老”排在第一位^[30],“嫁出去的女儿如泼出去的水”,女儿并不承担养老责任;大量早期的研究显示,儿子在经济支持方面提供的帮助更多,而女儿在生活照料和精神慰藉方面的功能更强。

但是,本文的研究结果显示,有超过 70% 的农民认为,农民养老中的子女支持并无显著差异。这一统计结果,反映出农村社会农民养老保障实践的显著变化,这种变化将弱化农民的“养儿防老”观念,引导人们树立新的养老观,如“养女防老”和依靠社会养老保险等。农村的社会经济环境已经发生巨大变化,体现在:农村从封闭走向开放,农业从自给自足走向市场化,农民从固守家园走向远离家乡等^[31],这些变化,不仅改变了农民家庭的资源禀赋,也改变了农民养老资源的可及性和可得性,女性社会地位的提高、子女数的减少,不仅改变着过去农民养老中子女支持的性别分工,也在促使人们养老观念的转变,这是值得关注和研究的问题。

(2)为什么子女数量对农民养老的作用并不那么重要。家庭养老的核心是子女养老,子女养老包括儿子养老和女儿养老,这又涉及有无子女和子女数量对农民养老的影响 2 个方面。通常情况下,子女数越多的农民,其拥有的潜在养老资源是越多的,但是子女数越多,并不是农民获得养老支持的充分条件,因为这存在着潜在养老资源向现实养老资源转化的问题。子女的素质、孝心、经济状况以及代际关系的好坏,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上述转化以及转化的程度和效果。相反,有无子女对农民养老的影响可能更大一些,因为这是一种有没有选择的问题,而不是选择谁的问题,也就避免了多子女家庭存在的“推诿扯皮”问题。现实中,不难发现那些多子女家庭的养老行为,并不是每个子女都养老,而是“事业”发展较好的子女在赡养父母。所以,既不能因为农民拥有的子女数量多而忽视农民的养老问题,也不要因为子女数的减少,而对农民养老问题过度忧虑,恰当的做法就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并且适时调整,灵活应对。

(3)新型农保会对农民的养老实践带来哪些影响。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在“尘封”了将近 10 年之后,终于在 2009 年开始重新启动,这对于广大农民来说,无疑是一种重大利好,被称为是继全面取消农业税之后的第二大惠农政策。尽管目前新型农保的保障水平还比较低,基础养老金只有 60 元左右,也因此而广受诟病,但是新型农保的全面实施,必将对农民的养老行为产生重要影响。本文的研究结果已经表明,新型农保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农民养老对子女的依赖。新型农保不仅为农民提供了经济支持,为农民提供了“零花钱”,还为农民的社会参与(如有

钱买香烟)和代际交换(如能给小孩压岁钱)提供了条件,等等。这些会对农民的健康、生活幸福感、心理、精神状态等产生积极影响,进而提升农民的独立养老能力。因此,新型农保对农民养老实践的影响将是多元的、丰富的,这有待于研究的进一步深化。

参 考 文 献

- [1] 夏传玲,麻凤利.子女数对家庭养老功能的影响[J].人口研究,1995(1):10-16.
- [2] 刘爱玉,杨善华.社会变迁过程中的老年人家庭支持研究[J].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0(3):59-70.
- [3] 穆光宗.独生子女家庭非经济养老风险及其保障[J].浙江学刊,2007(3):10-16.
- [4] 于长久.人口老龄化背景下农民的养老风险及其制度需求——基于全国十个省份千户农民的调查数据[J].农业经济问题,2011(10):56-66.
- [5] 穆光宗.我国农村家庭养老问题的理论分析[J].社会科学,1999(5):50-54.
- [6] 刘康长.我国农村家庭养老存在的基础与转变的条件[J].人口研究,1999(3):41-42.
- [7] 姚远.中国家庭养老研究[M].北京:中国人口出版社,2001:16-19.
- [8] 许艳丽,谭琳.公平理论在农村家庭养老人际关系中的应用[J].人口研究,2001(2):67-71.
- [9] 穆光宗.中国传统养老方式的变革和展望[J].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00(5):39-44.
- [10] 姜杰凡,孙媛媛.提高农民养老保障水平的新途径及法律实现[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4):77-83.
- [11] SSI L. Elderly support in rural and suburban villages: implications for future support system in China[J]. Social Science and Medicine, 1994(2):265-277.
- [12] 左冬梅,李树苗,宋璐.中国农村老年人养老院居住意愿的影响因素研究[J].人口学刊,2011(1):24-31.
- [13] 李树苗,费尔德曼,勒小怡.儿子与女儿:中国农村的婚姻形式和老年支持[J].人口研究,2003(1):67-75.
- [14] 张艳.我国农民的职业分化与养老保障的路径选择[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6):33-36.
- [15] 郭志刚,张恺悌.对子女数在老年人家庭供养中作用的再检验——简评老年经济供给“填补”理论[J].人口研究,1996(2):7-15.
- [16] 郭志刚,陈功.老年人与子女之间的代际经济流量的分析[J].人口研究,1998(1):35-39.
- [17] 原新.独生子女家庭的养老支持——从人口学视角的分析[J].人口研究,2004(5):48-54.
- [18] EGGBEEN D J, HOGAN D P. Giving between generations in american families[J]. Human Nature, 1989(3):211-32.
- [19] 熊跃根.成年子女对照顾老人的看法——焦点小组访问的定性

- 资料分析[J].社会学研究,1998(5):74-85.
- [20] LIU T, WILLIAN, KENDIG H. Who should care for the elderly? [M]. Singapore: Singapore University Press, 2000: 136-142.
- [21] 谢桂华.老人的居住模式与子女的赡养行为[J].社会,2009(5):149-167,227.
- [22] 梁丽霞.“照顾责任女性化”及其理论探讨[J].妇女研究论丛,2011(2):12-18.
- [23] 徐勤.儿子与女儿对父母支持的比较研究[J].人口研究,1996(5):23-31.
- [24] 张文娟,李树茁.子女的代际支持行为对农村老年人生活满意度的影响研究[J].人口研究,2005(5):73-80.
- [25] 郭康健.儿子对老年父母的照顾:香港夹心代的境况与态度的启示[J].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4):110-118,143-144.
- [26] 张文娟.儿子和女儿对高龄老人日常照料的比较研究[J].人口与经济,2006(6):9-13.
- [27] 陈功,刘菊芬,徐静,等.老年人家庭代际经济流动的分析[J].市场与人口分析,2005(S1):18-23.
- [28] 张烨霞,李树茁,靳小怡.农村三代家庭中子女外出务工对老年人经济支持的影响研究[J].当代经济科学,2008(1):8-15.
- [29] 高建新,李树茁,左冬梅.子女分工方式对农村老年人获得经济支持的影响研究[J].人口与发展,2011(6):16-22.
- [30] 聂建亮,钟涨宝.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推进的基层路径——基于嵌入性视角[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1):103-110.
- [31] 于长永.农民“养儿防老”观念的代际差异及其转变趋向[J].人口学刊,2012(6):40-50.

注 释:

- ① 严格来说,纳入模型的所有解释变量都已经被控制,都是控制变量,这里写“控制变量”,主要是为了区分子女数量和有无子女这4个需要重点分析的变量而特意为之。
- ② 在这种观念的支配下,农民的生育观念和生育行为将发生重大变化,这种观念的兴起会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生育率,因为农村非要生儿子的行为将大大降低,这对中国计生政策调整和完善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Study on the Gender Difference of Children in the Course of Supporting Their Aging Parents in Rural Areas

MA Rui-li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Department, Zhengzhou University of Light Industry, Zhengzhou, Henan, 450002)

Abstract Applying the model of Logistic, this paper studied the gender differences of aging support for peasants between sons and daughters based on data gathered from seven hundred and twenty-six peasants from thirteen counties of Sinkiang province.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gender difference was no longer prevalent from the four aspects including financial support, daily life care, spiritual solace and general impression. Having child or not other than the number of children played a significant part in the aging supports for peasants. In terms of the number of children, it was not the number of daughters but the number of sons that is more influential to raising the old. The System of New Rural Social Pension Insurance, to a certain extent, lowered peasants' dependence on children for aging supports. With regard to the national difference, it mainly manifested between the Han nationality and Uyghur nationality and Kazakh nationality. The minority peasants held a more conservative view on aging supports compared with the Han nationality, which meant sons were the main economic source yet daughters the spiritual source particularly the daily life care.

Key words aging support for peasants; supports from sons and daughters; number of children; gender difference; national difference

(责任编辑:刘少雷)